## 附件十二

## 代理船舶 船務代理業 委託港口代理 乙航次業務登記申請書

1. 請依申請事項就下列各欄填清楚,並於是當位置打√,未申請項項打 X。

說明

2. 申請書及復健各檢送一份(紙張規格: A4)。

		3. 營運人責任保險文件如	經航政機	關完成登記者免	色附。	年		月	日
申請公司									
委託人					國籍				
船名	中文		編號		總噸				自有
	英文		呼號		淨噸			;	租傭
國籍			IMO NO.		船舶 種類				
	三到港	年 月 日	預定建口	<ul><li>□ 基隆</li><li>□ 蘇澳</li><li>□ 和平</li></ul>	台中台北安平	□沙	蓮 [ 崙 [ -他_		高雄 麥寮
		項目	應	檢 送 之	附	件	備		註
	申請	□臨時裝載大宗貨乙航次 貨名: 數量:	<ol> <li>2. 國第</li> <li>3. 非自</li> <li>4. 委言</li> </ol>	更人責任保險 審證書 自有船附租(伽 毛代理文件(允 E-MAIL 或 F	庸)船契 言函人				<b>裝載</b>
登記事項		□卸貨乙航次	2. 委言	1. 營運人責任保險文件 2. 委託代理文件(信函人、電報、E-MAIL或FAX)  委託代理文件(信函人、電報、E-MAIL或FAX)				得着	茂 貨
		<ul><li>□解體 □修理</li><li>□補給 □訪問觀光</li><li>□其他</li></ul>						得等	茂 貨
□乙航次港口代理 港口: 公司:			代理	委託書(如該港原有長期港口代理,臨時變更港口代理,請 復原港口代理同意書)				1代	長期 理者 本欄
( 簽			•	核定					
電	話			登記編號:					

此致

交通部航港局